

先是费尽心机发展下线,诈骗学生家长“择校费”,眼看事情败露,又让下线冒充学校老师稳住家长情绪,同时还伪造了一份县领导签字的“文件”,勉励下线再接再厉。任某自导自演了一场场无中生有的戏码,使400余名家长落入了骗局,最终还是没能逃脱法网——

招生“名人”翻船记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秀
通讯员 赵宙

谁都希望自己的孩子龙门一跃,前途无量。有些父母面对生活的艰辛、竞争的压力,总认为是自己当年没能受到良好教育。于是,在孩子上学问题上不惜花重金托关系、找路子走“后门”,发誓要让自家的孩子上最好学校、受最好教育,决不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

一些不法分子正是抓住这些家长望子成龙的心理,或神秘宣称“认识大领导”,或信誓旦旦称“想上学没问题”,谎称交钱就能择校,在这些家长身上疯狂地“薅羊毛”。近日,一起以办理入学、收取择校费为名的诈骗案的犯罪嫌疑人任某及四名“下线”,被成安县人民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

等待入学,家长翘首以盼

2022年8月的一天,正在为孩子如何能到县城某中学读书犯愁的陈女士,突然听说一个朋友的孩子去县城某中学上学的事定了,是一位姓张的“能耐人”给解决的。这让陈女士好生羡慕,于是就向这位朋友要了张某的联系方式,亲自找到张某请求帮忙解决自己孩子上学的事。张某得知陈女士是慕名而来很是热情,当即报价:县城某中学需交“择校费”3.1万元。

见陈女士嫌贵讨价,张某说请示上级试试。他便与上线任某通话问能不能少收点,任某说就收陈女士2.7万元吧。张某保证不仅让孩子去某中学上学,学籍也转到该校,如果办不成分文不取、全部退还。张某一边信誓旦旦向陈女士保证孩子上学没问题,一边不断地催促陈女士赶快交钱。

陈女士犹豫再三,终究还是把2.7万元择校费通过微信转给了张某,然后就回家等待好消息了。后来县里的中学都开学了,可陈女士孩子入学的事依旧没有音信。陈女士每次找张某询问,张某都说上级领导说了,现在上面查得紧,让陈女士放宽心,再等两天。接下来的四个月,陈女士一直找张某联系,张某总是说上面查得紧,还得再等等。

陈女士心里老打鼓,就与家人商量,这事咱不办了,让张某把钱退了。一开始张某说这个钱都给上面的人了,后来又说这个事办成了,并说陈女士孩子的学籍已经转到某中学了。

直到学生放寒假,陈女士孩子上学的事还是没有着落。2023

年1月7日,陈女士通过朋友查了一下,发现某中学根本没有陈女士孩子的学籍。再给张某打电话,张某回答说办成了,过了年绝对让孩子到某中学上学。陈女士觉得张某不靠谱,就说孩子上学的事不办了。

“什么?不办了?早干吗了?现在上学的事这么难办,都办妥了又不办了,啥人?退钱没门!”面对张某的恫吓,陈女士果断选择报警。

经查,陈女士的遭遇并非个例。2022年4月至12月间,任某共收取414名学生家长费用,依据330名学生家长报案材料,其中315名家长共交费713.5万元。

层层加码,炒高择校要价

任某是成安县人。从2022年4月开始,其虚构自己认识大领导,有办成成安县境内学生跨片区上重点小学、重点初中的能力,让高某、王某、秦某、高某某等人,替其招收学生。以县城一所重点中学、四所重点小学为目标,分别以3万元至1.8万元不等的价格收取“择校费”。一时间,任某成了招生“名人”,只要按要求交纳“择校费”,上哪所学校都好办。

为了达到骗钱目的,任某按照每名学生可以加价1000元至2000元,作为招生人员的好处费。以县城某实验小学为例,一个小学生任某收取2.1万元,经过“学托”+“学托”的层层加码,有的学生家长最后交了3.1万元的费用。就这样,高某、王某、秦某、高某某等人也跟着任某捞到不少钱。

高某可以说是任某手下的“得力干将”,在任某诈骗的414人中,有315人是高某这条“支线”“贡献”的。高某为了获取更高更大利益,干劲冲天,鼓励自己的下线多建层级、多拉人头。单通过其及下线王某、高某某、秦某就收取315名学生家长费用共计713万余元,获利94万余元。王某为获取利益,通过自己及他人共收取203名学生家长费用,共计458万余元,获利20余万元。高某某为获取利益,通过自己及他人共收取59名学生家长费用,共计148万余元,获利6万余元。秦某为获取利益,通过自己共收取46名学生家长费用,共计90万余元,获利5万余元。诈骗上下一体、环环相扣,形成了一条完整的地下黑色产业链。

为找到更多生源,赚取更多介绍费,这些人建微信群、发朋友圈,主要瞄准学校的班主任、办补习班的老师、社会中介等人士,

看好的就是他们手中的生源信息。这些人常说的一句话就是:“不能让你白帮忙,你可以在原来收取的钱上面适当加点钱,就当是给你的劳务费。”至于加多少,怎么加,这就要看这些所谓下线“托哥”“托姐”们如何“拿捏”了。

下线们“尽心尽责”地忙碌,稳坐“金字塔”顶的任某,在收取巨额“择校费”后,却未通过任何机构和个人给任何人办理过学生跨片区上学的事。其一头扎进网络赌博的漩涡,把诈骗来学生家长的血汗钱挥霍一空。

机关算尽,还是“翻了船”

这边400余名学生翘首以盼,等待着能够尽快拿到入学通知书,可眼看着学校开学没有自己的孩子,放寒假后依然杳无音信,这些学生家长们终于坐不住了。他们先是追着下线要求退钱无果,接着在骗子们的“等一等”“缓一缓”“少不了你们一分钱”中渐渐失望。要想挽回损失只有报案,在414名被骗者当中,就有330名学生家长先后选择了报案。

骗子那边也没有闲着,任某眼看着自己打造的“招生大业”要翻船,便使用各种手段阻止诈骗败露,目的就是要把这些学生家长拖到没脾气。

2022年12月初,为了稳定家长们的情绪,拖延“崩盘”时间,任某和下线高某、李某一起,利用买来的新手机卡,冒充学校老师挨个给学生家长拨打电话,进行所谓交流沟通,告知这些交了钱的学生家长,上面查得太紧,为了保险起见,既不被查出,又不被再清除,需要再等一等。

2023年1月12日,任某跟其下线张某通过微信聊天说:“我这儿有一部分学生家长闹事,你帮我个忙。明天下午两点,你到某中学充当该学校老师。我到时候给你打电话,你就出来接收户口本原件,等拿上东西你先进学校。等我跟中介们走了之后,你就拿着东西直接走就行。”任某要求住在邯郸市里的张某冒充学校招生工作人员,现场接收学生档案。次日,任某带着高某、王某、李某和三名学生家长代表,拿着收集上来办理学籍的110个户口本和学生照片,在某中学院内,当着广大师生的面,演了一场无中生有的戏码,把根本不存在的事,演绎成了“眼见为实”。

案发后,任某毫不掩饰地坦白:“其实我的本意就是为了稳定中介情绪,也是为了应付学生家长不再闹事。”为了不让事情败露,任某可谓费尽心机。2023年1

月8日,任某自己制作了一份“文件”,上面写的是外来务工人员子弟1090人的入学问题,附有要办理学籍学生名单。“文件”上赫然写着“呈县领导阅示”,还有“县领导”签署的“同意”两个字。任某把文件拍成照片分别发给高某、王某、李某,让他们广泛传播,并用此“文件”勉励下线,领导批给他们1000余人,他们才办了400余人,尚需努力。任某把一场滑稽的骗局,演绎到了极致。

2023年5月20日,公安机关将任某、高某、王某、秦某、高某某等5人,以涉嫌诈骗罪一案移送成安县检察院批准逮捕。面对几十本案卷,办案干警加班加点,梳理案情,甄别证据,不放过任何疑点。据承办检察官介绍,由于涉及被害人较多,该院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围绕该案共同犯罪法理、诈骗罪罪名的判定以及诈骗金额的认定、关键证据的提取、资金流转走向等问题,多次研讨、核实。利用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平台,多次会同公安机关召开检警联席会议,沟通案情,交流看法。在严厉打击犯罪的同时,侧重如何为被害人追赃挽损,承办检察官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充分听取被害人的意见,运用认罪认罚办案机制,积极引导“学托”退还被害人被骗资金,以争取减轻或宽大处理。

经过细致审查案卷、补充证据,该案件事实已基本清楚,证据链完整。高某、王某、秦某、高某某等四人在自愿认罪认罚的同时,主动上缴了违法犯罪所得。任某虽表示认罪认罚,但挥霍、赌博的涉嫌诈骗的巨额资金已无法挽回。5月27日,成安县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将任某等5人批准逮捕。目前,该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检察官提醒:

随着中考、高考结束,每年的“七上八下”是招生诈骗案的高发期。在此提醒广大考生和家长,要识破诈骗伎俩,骗子会以“内部指标”“内定名额”“认识大领导”等说辞,让学生家长交纳巨额“录取费”“赞助费”“定向费”“择校费”。要放平心态,不要觉得孩子考得不理想,就一时冲动,花钱也要上名校。要理性看待孩子上学,不为那些骗子虚构的“头衔”和“显赫”的社会关系所动,做到思想坚定。要保持清醒头脑,相信学校招生的严肃性。招生计划、招生指标都有严格规定,不能异想天开。一旦上当受骗,要及时报案,减少不必要的损失。

倒卖国家二级文物十被告人获刑罚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封颖慧 通讯员 崔潇)日前,邯郸市峰峰矿区人民法院依法判决一起倒卖国家二级文物案,10名被告人被判有期徒刑两年至六年六个月不等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2022年12月初,被告人

况某、李某、靳某经杜某介

绍,得知位于陕西省的柳某

(另案处理)有一件西周时

期青铜器钟,价值不菲,

急于出手,3人便想将其倒

卖赚取差价,大挣一笔。

经多方打听,3人联系到了

一个在北京的有钱“老板”

许某(另案处理)作为买家。

12月22日,况某3人与

杜某带着北京买家一起到

陕西省找到柳某查验钟

真伪。确定文物为真后,况

某3人私下与柳某以260万

元的价格达成交易,并约定

几天后在邯郸市现场一手

交钱,一手交货。

12月25日,况某3人与

北京买家在邯郸市峰峰矿

区一宾馆见面,北京买家先

将20万元现金交给3人作

为定金。拿到钱后,李某、

靳某先行离开,准备筹齐剩

下款项后找柳某购买文

物。况某则作为中间人留

在宾馆,等待将文物倒卖给

北京买家。后李某、靳某找

到王某东等6人垫资,对其

说明情况并许诺事后给好

处费。

当日,李某、靳某与王某

东等8人来到陕西省,与

柳某进行文物交易。在一

处民房内,双方完成了物

的验货、转款。随后,一行人

带着文物赶回邯郸,准备

将其倒卖给北京买家。

12月27日上午,在况某

等人与北京买家交易过程

中,被公安机关当场抓获,

现场扣押钟一件。经鉴定,

该钟是西周时期器

物,为国家二级文物。

峰峰矿区法院经审理认

为,被告人况某等十人以牟

利为目的,倒卖国家禁止

经营的文物,应当依法以倒

卖文物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根据被告人的犯罪事实,

法院依法对其作出上述判

决。6月20日,该判决已生

灵寿警方速破系列盗窃柴油案

河北法制报讯 (王耀华)为强力推进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和“柱石2023”系列专项行动,灵寿县公安局紧盯关系群众利益的案件不放松,严厉打击侵财类违法犯罪行为。7月9日,该局破获系列盗窃柴油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1名,缴获作案车辆、作案工具和被盗价值万余元的柴油,有力维护了辖区社会治安稳定。

近日,灵寿县城发生多起盗窃大车柴油案件。接到报警后,灵寿县公安局办案民警进行了初步的线索摸排,并未发现有价值的线索。经过大数据应用支持服务

中心打击协作组研判,刑警大队调取沿街公共视

频分析轨迹,发现作案犯罪嫌疑人极其狡猾,行踪不定,且具有较强的反侦查能力,作案时频繁交替换车牌,且不间断更换居住地点,致使侦破难度不断升级。办案人员经过几天的连续奋战,最终锁定了犯罪嫌疑人冯某。

7月9日凌晨3时许,抓捕人员经过蹲点摸排,快速出击,在行唐县某宾馆将嫌疑人冯某抓获,缴获作案车辆、作案工具和被盗价值万余元的柴油。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冯某如实供述了其在新乐市、行唐县、灵寿县等地多次实施盗窃的不法事实。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短短十分钟 警方接连查处两起酒驾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吴艳丽 通讯员 叶长文)近日,唐山交警持续加强日常交通整治行动工作力度,着重查处酒驾、醉驾、毒驾、涉牌涉证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及时消除道路交通事故隐患,有效压降道路交通事故。7月9日晚,唐山市交警支队五大队在开展夜查整治行动中,前后不足10分钟,接连查处两起“涉酒”交通违法行为。

当晚,交警五大队民警在辖区龙华道学院路西设卡开展酒驾醉驾专项整治行动。21时26分,一辆小型新能源汽车途经检查点时,驾驶人见前方有交警执勤,便原地逆行掉头。经验丰富的民警见状,立即通知后方民警采取措施,并成功将其拦停。经对驾驶人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显示为37mg/100ml,属于饮酒驾驶违法行为。经询问,驾驶

人李某某(女,54岁)外出和朋友吃饭,其间喝了酒,散

席后李某某想着离家并不远,喝的酒又不多,于是就

大着胆子载着孩子驾车上路。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李某某实施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应处

以罚款1000元、驾驶证记12

分并暂扣6个月的处罚。民警当场依法对其开具了行

政强制措施处罚通知书。

仅仅间隔了10分钟,又

一辆新能源汽车出现在民

警视野中,家住同一小区的

两人,采用的是同款的掉头

方式,企图逃避检查,终被

交警拦下。交谈中,车内散

发出阵阵浓烈的酒气。该

车驾驶人黄某某(男,44岁)

的呼气式酒精测试结果为

96mg/100ml,达到醉驾标准,

涉嫌危险驾驶的刑事犯罪行

为。随即,民警将其带至

辖区医院抽血送检。案件